

党的组织制度改革初探

DANGDEZUZHI
DUGAIGECHUTAN



湖北省 党的组织制度改革理论研究会 组织组编

党的组织制度改革初探

湖北省第二次党的组织制度
改革理论研究会论文选辑

一九八六年八月 二汽

编 者 的 话

由第二汽车制造厂党委、蒲圻纺织总厂党委和鄂城钢铁厂党委联合发起召开，得到湖北省委组织部支持的湖北省第二次党的组织制度改革理论研究会，于一九八六年六月十八日至二十二日在第二汽车制造厂举行。

按照与会代表的要求，为吸引越来越多的同志了解和热心于党的组织制度改革的理论研究，以引出更多更好的论文，我们从这次会上所交流的论文中选出了十七篇编印成集子。

本着“双百”方针的精神，我们对论文中的观点和提法未作删改。编印工作的错漏之处，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一九八六年八月

中共湖北省委组织部副部长钟书樵同志

在湖北省第二次党的组织制度改革

改革理论研究会上的讲话

(一九八六年六月二十三日)

同志们：

今天，会议就要结束了。我作为参加会议的一员，在会上发个言。去年我讲过“我们的会议是个“三无”的会议，即：无工作报告，无工作文件，无会议总结，全是论文。所以，今天这个发言，只是谈谈自己的一些感受。

一、关于全省党的组织制度改革理论研究会的发展形势。

两年的时间不算长，但发展的形势是好的，是稳步顺利前进的。集中表现在四个方面：论文的数量在增加，研究的队伍在扩大，论文的质量在提高，理论研究的影响在扩展。

数量在增加。这次会议征集到的论文共184篇，比去年的76篇增加了近一倍半。分布的情况是：荆州地区28篇，黄石市23篇，孝感地区17篇，大型厂矿14篇，黄冈地区13篇，襄樊市11篇，省直和大专院校各8篇，咸宁地区7篇，宜昌、郧阳地区各6篇，荆门市4篇，宜昌市、鄂州市各3篇，武汉市、十堰市、鄂西自治州各2篇，沙市市1篇，二汽、鄂钢、蒲纺三家共26篇。经过筛选，有61篇论文在会上作了交流。在大家民

主推荐评选的基础上，会议组织组确定了20篇优秀论文。论文数量的增加，反映了对组织制度改革研究感兴趣的同志增多了，对要搞组织制度改革理论研究的认识提高了。

队伍在扩大。与去年相比，我们的队伍在扩大。人数增加比较多的是两部分，一部分是大专院校和普通中学、地市县和一些企业党校做理论工作和教育工作的同志，也就是理论工作者、教育工作者。第二部分就是县委、区委的同志和财贸部门具有写作能力的同志。我觉得这是一个可喜的现象。这两部分力量的增加，说明了组织制度改革的理论研究，正在由组织部门作组织工作的同志向其他部门扩展，使我们理论工作者和实际工作者有一个很好的结合。

论文的质量有提高。同志们普遍反映，这次会议的论文与去年的论文相比，质量有所提高。有两个特点：一是大家公认的有几篇论文，观点比较新颖，论理比较清楚，有新的见解，也有一定的深度。二是根据会上20个同志发言的材料看，在组织制度某一方面的研究上出现了系列化的雏形。如关于厂长负责制的问题，有二汽冲模厂毛文祥同志的《关于“三加强”的几个问题》，蕲春县李鑫旺、李道生同志合写的《试论企业实行厂长负责制后书记厂长的心理障碍及其消除》，鄂钢胡寿宝同志的《实行厂长负责制后应赋予企业党委相应的制约权》，湖北大学王代钧、陈仁祥同志的《试论校长负责制与民主集中制的关系》，公安县一中王诗华同志的《企业领导体制改革的哲学思考》。这些论文虽然没有形成系列化，但雏形已经看到了，如果再加上去年的一些文章，可能比雏形还要清楚一些。再如，党员教育制度方面，也出现了系列化的雏形，有黄石市委组织部江金权的《建立党员教育系统之我见》，湖北化纤厂

李斯特同志的《新形势下党员教育艺术化初探》，武汉铁路局熊良金同志的《谈谈建立党员教育档案》，竹溪县政府办公室关良平同志的《建立党员年度鉴定制度的初步设想》。还有去年和其他方面会议选上的一些论文，与此相配套，形成与内容比较新颖的系列化图形也显现出来了。

影响在扩展。这里是讲影响，不是讲作用。因为只有两次会，全面总结作用还为时过早。我们组织处的同志讲，今年组织工作方面的一些经验材料和工作总结，有一些反映了去年论文的观点。这次会议的影响怎样？同志们都身临其境，请予评说。鄂钢党委书记耿大光同志准备把本会的优秀论文作者请几名到他们厂里去，既读论文，又讲论文的思想形成过程。这个作法，使我们的研究会出现了一个新的形式，将产生新的影响。

组织制度改革理论研究会的发展情况是好的，还可以从这次会上看出。大家对这次会议的名称、研究会的指导思想、研究的范围进行了热烈的讨论，对我上次的发言也提出了意见，这是个好现象。大家关心每一个问题，关心每一个提法，这正是理论研究会所提倡的。研究会能体现出这样的特点，就能逐步改变我们目前的论文理论深度不够、有新意的论文不多的状况，就会吸引越多的同志热心于党的组织制度改革的理论研究，对实际工作的指导也会越大。

二、进行组织制度改革理论研究的活动，是客观的需要，不是人为的臆造，是改革到了今天必然出现的一种活动。

第一，新时期的各项工作，包括组织工作在内，都必须把改革放在首位，都必须坚持改革的方针。只有对经济、政治、文化进行改革，才能够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一切原封不动，是不能前进的。同时，也只有在改革的方针指导下，

用改革的思想、改革的要求来进行工作，我们的工作才有利于社会的前进，才有可能为新的制度的建立，为新的秩序的建立添砖加瓦。如果不是这样，就很可能是强化旧的意识，强化已经或将要过时的制度，强化旧的秩序。总之，组织工作必须具备改革的观念。要进行经济体制的改革，政治体制的改革必须与之同步、配套进行。赵总理在今年三月六日的一次讲话中说：横向经济联合对推进城乡经济体制改革具有重大意义。横向联系就是国内各个领域互相开放，商业要开放，资金要开放，技术要开放，将来人员也要交流。各个领域要开放，这就不仅给干部制度、同时也给组织制度的改革提出了新的要求，带来组织工作方面一些固有秩序的转变。横向经济联合这种形式来得越快，对组织工作带来的变化将会越大。我认为，要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这种客观要求，需要我们进行干部制度和组织制度的改革。

第二，党组织既要坚持对外开放，对内搞活的方针，又要在坚持这一方针的前提下，在搞活的过程中不乱自己，在开放的过程中不被污染，这就是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客观要求。要解决这个问题，就需要研究怎么防止堡垒从内部攻破的一些组织措施，就要健全党的组织制度。大家知道，有些外国的商人，为了收集我们的情报，为了推销他们的货物，在我国国内，在我们党内找了很多的关系，物色了很多的对象。有些党员、党员干部被他们拉下了水，有的被关进了牢房，有的被开除党籍，有的受到了其他的各种处分，有些问题现正在处理之中。出现这样的问题，有一个很重要的原因，就是在新的形势下，我们的组织制度适应不了，没有制订出防止堡垒从内部攻破的组织制度。要做到既坚持对外开放、对内搞活的方针，

又不乱自己，又不被人所腐蚀，所污染，这是组织制度改革中面临的一个新课题。

第三，把我国建设成为高度文明，高度民主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这是十亿人民的事业。实现这个总目标，十亿人民既要靠党的领导来实现，而我们党又要靠十亿人民的积极性创造性去完成。这就有一个加强和改善党的领导的问题，既要发挥党内的积极性，也要发挥党外的积极性；既要发挥人民的积极性，也要发挥各级政府、各个群团组织的积极性。所以，领导体制的改革，它不是一个具体的问题，而是一个事关全局的问题。胡启立同志在纪念“五一”一百周年讲话中说：“我们要坚持政治改革，大力发扬社会主义民主，健全社会主义法制，继续肃清思想政治方面的封建残余和资本主义的腐朽思想的影响，克服官僚主义，使党和国家的领导制度，更加适应社会主义现代化的需要。实行厂长负责制也好，校长负责制也好，所长负责制也好，都是从这个战略的全局来考虑的。十亿人民的积极性是要靠充分发扬党内民主，人民民主去实现的。现在的情况是，人民民主和法制的理论建设和理论研究在加强，党内民主和党规党法的理论建设和理论研究工作还是一个薄弱环节，显得很不适应。所以，加强这方面的研究，加强这方面的讨论，是十分必要的。组织制度的根本点，就是在民主基础上的集中、集中指导下的民主。作为领导来讲，就是要解决怎样实行高度民主的问题，怎么使党内的民主制度健全完善，这不是只有几篇文章就可解决的问题。如果把组织制度理论研究放在这样一个范围里来考虑，我们的理论研究将是任重道远。”

第四，建成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将是对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理论宝库的丰富和发展，当然也同时体现党的建设

学说的发展，体现党的组织制度理论的发展，不可能设想，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建立起来了，马列主义的理论宝库丰富和发展了，而党的建设的理论、党的组织制度的理论还是原封不动的，还是老样的。组织工作的改革如果不跟着前进，问题就会暴露出来，你想安宁也安宁不了。在农村实行承包责任制以后，党的组织制度的改革曾一度没有及时地跟上去，那时从上到下可以听到“书记不管党员啦，党员不管群众啦，都去发财远走高飞了”的反映。后来，我们根据改革中出现的新情况，在组织制度方面作了一些新的规定，如加强外出党员的管理办法；在农村建立了党员联系户的制度；随着经济联合体等新的经济组织的出现，对农村基层党组织的设置也作出了一些新的规定。由于从组织制度上进行了必要的调整和改革，许多问题就解决了，过去那种议论也就少多了。社会主义建设的理论在发展，我们党的建设的理论也要发展，党的组织制度的理论也要发展，因而有必要进行这种改革的理论研究。

三、关于会议的名称

党的组织建设中，问题很多，工作很多，方面也很多，为什么要抽出组织制度改革的问题来研究？抓研究活动，首先要考虑抓反映事物本质的问题来研究。党的组织制度就是党的组织建设工作中的一个本质问题。党的组织建设可以划分为工作任务、组织制度、工作方法。制度属于上层建筑的范畴。组织制度的问题，作为组织部门来讲，是一个生产关系适应生产力、上层建筑适应经济基础的问题。阻碍或者促进生产力的发展，阻碍或促进经济基础的巩固，本质的问题是制度的问题。比如，制度不好就可以叫二汽伸不开手脚，好的制度可以使二汽大展宏图。所以，把组织制度的改革

作为一个中心的问题抽出来进行研究，就是为了使我们抓住党的组织建设工作中的本质问题，是从组织工作更好地促进社会主义生产力的发展，促进社会主义经济基础的巩固这个根本出发点来考虑的。

第二，我们党的各级组织为了适应全党工作着重点的转移，需要加强自身的建设，需要解决组织制度方面存在的问题。从以阶级斗争为纲转到四化建设上来，情况发生了很大的变化，我们不能把过去的一切制度一成不变地转到新的时期。小平同志讲：“我们过去发生的这种错误，固然和某些领导人的思想作风有关，但是，组织制度、工作制度方面的问题更重要。”又说：“如果不坚持改革现行制度中的弊端，过去出现过的一些严重问题，今后就有可能重新出现。”这是讲得十分清楚的。从以阶级斗争为纲转变到抓四化建设，但组织制度非得改革不可。组织制度改革比解决思想的问题，作风的问题更重要。

第三，在新的历史时期，执政党如何管好自己，在组织制度这个链条上，有许多理论的、实践的问题需要研究，需要作出长期的努力。新出现的问题不研究不解决，我们的党就难以完成领导四化的重任。有的人讲，全党工作重点转到四化建设上来以后，党委不以主要精力抓经济工作怎么行呢？这就提出了一个问题，执政党是不是必然的容易忽视自身的建设？党管党的原则怎么从理论上阐述清楚，又如何从具体制度上去体现？党委应该主要抓党的工作，这个提法能不能成立？可行性如何？这样就要研究什么是党的工作？党的工作由哪些方面组成？党委如何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如何抓好党的自身建设？党的建设工作如何紧密结合经济工作一道去做，又

不包办代替经济工作？如果从理论上解决了这些问题，那就用不着天天去强调“党要管党”了。那比用开会、发文件的办法去强调加强党的建设的效果可能要好得多。前不久，薄一波同志讲：党委不抓党的工作就是失职。党的工作是党委的本职工作，不抓党的工作就是失职。这个理论如果能确立，我们有些说法和习惯性的要求就需要改变。如有一种提法是常见于文件之中的，要把党的基层组织工作纳入党委的议事日程，要把发展党员的工作纳入党委的议事日程，要把党的这个工作，或那个工作也纳入党委议事日程。这些说法看起来是强调党要管党，实际上是党不管党的一种典型说法和要求。基层组织工作，发展党员工作，党员的教育工作，各级党委的组织生活会，都是党委的工作任务，都是党委的本职工作。自己的本职工作还要纳入到自己的议事日程上来，这不是自己人说别人的话吗？我们不要把理论看得很高深，也不要把制度想得很神秘。比如说从组织制度上怎么体现党管好党，党委怎么首先管好自己，同时又管好下属的党组织？这是需要研究的。现在是对党委如何管好基层党组织的要求比较多，而对于党委如何管好自身的问题则研究得很不够。党委组织生活会制度都有了，上级怎么管好下级呢？在目前的情况下，还能不能再完善一下这方面的制度呢？比如说，上级党委知道下级党委要召开组织生活会，就派员去参加，了解常委生活会的情况，这样就身临其境地知道了常委的活动，既考察了班子，又可抓住机会进行思想政治工作。现在实际发生的有些情况，也需要这么做。有的同志你找他个别谈话，他的意见很大，但坐到一起开会时，他不但不讲意见，反而表扬的调子比别人还高。上级派人去参加下级党委的民主生活会，这些情况就能弄清楚。这也是一种

考察办法，是加强党委的思想建设，作风建设的一种好办法。如果把这种办法形成一个制度，也可以称之为党管党的一种管理制度。党委民主生活会一年才两次，如果主要是抓党的工作的话，这个时间是有的。党要管党，上级自身怎么管，同时要管好下属组织，这里面有好多的制度问题，如责任管理制。宜城县委实行“四联”责任制，即县委联系党委、乡党委联村支部，村支部联党小组，党小组联党员，一级抓一级，层层都有责任制，随着而来的还有个检查的制度，多长时间检查，按什么要求来检查。既然有责任制，就还有一个向上报告的制度，为了完善责任管理制，还要建立下级对上级的报告制度等等。这就把党要管党的原则和相应的制度配起套来了。从组织设置来看，目前状况不太好。“文革”中把组织设置搞乱了，至今还没有完全理顺。同志们反映：现在有的地方有支部管总支，总支管总支的情况。有的县经委是个支部，下面有的局是个总支，局下面的厂也是总支，这就出现了支部管总支、总支管总支的问题。为什么出现这样的混乱情况？这既有制度上的问题，又有理论上的问题。乱是一种现象，它源于理论上没有弄清楚，制度上没有理顺当。为什么我们研究会的名词定为“党的组织制度改革理论研究会”而不改成“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理论研究会”呢？这是因为：第一，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的理论研究，包括不了“上层”的党要管好党这一部分的问题，简而言之，就是县委以上的党委都不能纳到这个范围中来。丢掉了这一重要部分的研究，基层组织的问题研究的再深透也没有完全解决问题，或者说没有解决关键的问题。第二，如果研究工作不研究制度，那就把我们的研究会变成了研究工作的会议。基层组织工作很多，比如讲党的建设，就要研究思想建设、作风

建设、组织建设，这样使我们的研究泛泛于一般了。改革是改革制度，不是改革工作，工作方面的问题由工作会去研究，由经验交流去启发。我们这样的会议，在这样一个命题的范围进行研究，我想大体上还是合适的。

四、关于组织制度研究的面是不是窄了的问题

有的同志提出来改换主题，改换会标，还有一个理由，觉得只研究组织制度，研究的面窄了。我看组织制度的研究，是党的组织建设工作的一个基本的方面，并不窄，它到是面比较宽的一个领域，从这方面进行研究，就基本上可以把党的组织建设的问题包括进去，或者说也可以把其它的一些问题带起来了。比如说发展党员这是一项工作，这构成不了组织制度的问题。但是如果把小组讨论、支部大会通过、上报党委、上报时还要有政治审查材料，批准的部门要派人谈话（要附谈话记录），然后由党委集体审批的过程变成一个程序，少了一个环节就不批，这就使我们发展党员的工作程序化、制度化了，变成了党的组织制度的一个方面。有一些工作将来要向科学化、制度化方面去研究。我们今后研究的问题还是很多的。

第一，对党的基本的组织制度要从理论上弄清楚，对具体的组织制度也要从制度上去健全完善。民主集中制是党的根本组织原则。体现党的根本组织原则的有党的基本组织原则，有党的基本组织制度。党的基本组织原则，在十二大党章中规定了六条。党的基本组织制度，有党的代表大会制度，选举制，党委制，党的政治生活制度，党员教育和管理的制度，党的组织设置的制度等。体现党的基本制度的一系列的具体制度就很多了。为什么说党的基本组织制度不能改呢？就是说不能否定它，不能不要它，如党的代表大会制度能不能不要？这是不能不要

的，不能废除的。不要选举制，不要党委制，行不行呢？这些基本制度是不能改的。但是，体现这些基本制度的一些具体制度，随着历史的前进、形势的发展，是要不断地改革它，完善它，有的要建立，有的要健全。如党的代表大会制度，这个制度是不能改的，但是有些具体的办法是可以改变的，可以发展的。出席党的代表大会的代表，十一大党章规定的是代表常任制，十二大将常任制改为非常任制，代表参加一次会议就完成了历史任务。去年召开的全国代表会议，参加会议的代表是重新选举的。这些都是对党的代表大会制度的健全和完善。党的委员会制度，有时设常委制，有时又不设常委制，有的党委设常委制，有的党委又不设常委制。选举制，党的委员会要通过选举，但各个时期有不同的做法，有时是等额选举制。有时搞差额选举制。象这样一些具体的制度，是可以根据情况的变化而变化的。如果我们不适应变化的情况去研究和改革完善具体的制度，那么，我们的组织制度就会出现漏洞，会出现问题。总之，基本的组织制度，大家要从理论上、要求上研究清楚；具体的组织制度，我们要从改革制度的角度上去健全，去完善。这样的研究，面不是窄了，而是比较宽的。

第二，我们在研究的时候，既要有应用理论的研究，也要有基础理论的研究。在组织制度改革的理论研究中，要把应用理论的研究和基础理论的研究有机地结合起来，二者不可失调。没有基础理论的研究，我们的研究是无源之水；没有应用理论的研究，我们这样的水虽然有源，但不能源远流长。当然，这两种理论的研究都要互相渗透。进行应用理论研究的时候，要注意基础理论的研究，在进行基础理论研究的时候，要注意应用理论研究的问题。这两个方面的研究既各有重点，

又相互结合。在进行这两方面理论研究的时候，应着重应用理论的研究。这样可以吸引更多的同志，加入我们这个研究队伍，进行这种研究。这次会上的论文有哲学思考的，有研究恩格斯、列宁、毛泽东如何论组织制度的，不管这些同志写的论文如何，与实际结合的程度如何，这是应该提倡的，这种份量还应该适当增加。我们这次会上这种理论研究还略嫌少了一些，六十一篇中才占有三、四篇，这个比重不大，希望大家在这方面进一步努力。在基础理论的研究方面，可以从马克思论党的组织制度开始，系统地进行研究。但这种研究不是语录的摘编，而是要研究马克思主义是怎么论党的组织制度的，研究马克思主义关于党的组织制度理论在党建学说中的地位。当然，没有一定的理论根底是难以胜任的。但要成为一门科学，没有这些问题的研究、这些论文的出现，这个科学的体系是形不成的。希望既有应用理论的研究，又有基础理论的研究，使组织制度改革的理论研究真正沿着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科学轨道前进。

第三，既要研究微观的，具体的组织制度，也要从宏观上、全局上研究组织制度的理论。微观的研究就比较多了，刚才已列举了不少，这里再涉及一些。如党员教育和管理的具体制度就很多，在新的情况下怎么适应新的要求，有很多的制度需要研究。在党的组织生活会制度中，如何有效地进行批评与自我批评？在党课教育制度中，对工人怎样进行党课教育？对农民怎样进行党课教育？对机关干部和知识分子怎样进行党课教育？只有把各个方面，各个层次的问题研究清楚了，党课教育制度才能持之以恒。这样的具体东西是很多的，这里面既有工作的研究，又有制度的研究，有些工作又可以转化成为制

度。至于宏观的研究，问题就更多了。我出几个题目：组织制度在党的建设中的地位和作用；指导建立健全具有中国执政党特点的组织制度要有哪一些原则，具有一些什么样的特点；我们党的组织制度的形成和发展，等等。这都是比较大的问题。

我们这种研究，既要把基本的组织制度从要求上，从理论上研究清楚，也要对具体的组织制度从制度上把它完善；既要应用应用理论上来研究，也要从基础理论上研究；既要微观上来研究，也要从宏观上来研究。这个研究领域是十分广阔的，希望大家放开思想，使这种研究向纵深发展。

五、研究的方法问题

要研究理论，就要有科学的研究方法。关于研究理论的许多方法，我们都可采用，这里只讲两点：第一，要把我们研究的每一个问题，置于整体之中。要注意这一问题的内在联系性，不要产生排他性。如果产生排他性，孤立地看，虽然你讲的很好，但可行性就不大了。二汽毛文祥同志写的“三加强”这篇文章，大家都认为写得好，好就好在是“三加强”。要是书记排斥厂长，厂长又排斥书记，讲得再好也难以成为好的论文。为了加强某项工作而建立某种制度是必要的，但如果同时又把别的不该否定的东西否定了，那就不行了。要解决这个问题，就必须把要研究的每一个问题放在整体之中来研究，避免产生片面性或排他性，使研究的问题和其他问题配起套来，协调一致，在党的某个基本组织制度这个链条上，一环一环地连接起来，就会收到好效果。第二，不论是单位或是个人，自己确定的研究范围和自选的题目，要按照系统化的要求，连续地进行研究，这样容易出成果。黄石市的江金权同志在党员教育方面，就进行了连续性的研究，先后撰写了三篇论文。二汽的同

志在厂长负责制方面，在基层党组织目标管理制度方面，较长时间以来，也进行了比较系统的研究。他们研究问题的深度怎么样那是另一回事，但这个方法是可以推广的。看准了一个方向就要一直攻下去，力争在某一个方面攻出新的成绩。

六、关于今后研究工作的几个问题

1、我们的研究虽然是“民间”性质的，但作为这个工作来讲，作为组织制度改革的这项活动来讲，应该是组织部门的一项工作任务，不能视为额外负担。组织部门的工作，如果没有理论建设，我们的工作水平是不会提高的。通过抓理论研究工作，逼着我们多学一点理论，多研究一些问题，多出一些成果，提高我们的工作水平。希望我们组织部门的同志既成为党的组织路线和政策的执行者、实践者，又是党的组织建设的理论工作者。有的同志讲，过去党的组织部门的干部是个老老实实工作，踏踏实实填写表格的形象，这次，很多做组织工作的同志拿出了论文，而且具有宣传工作干部的特点。我们应该为此而高兴。

2、要吸引和壮大我们的研究队伍。建议会议组织组，从这两次会议上涌现出来的积极分子中，确定一批名单，将来题目出来后发给他们，这次会议印出来的小册子也寄给他们，有什么信息，有什么问题也请他们反映给我们，使我们的研究还是带有民间的性质，使这些同志在没有研究会组织的情况下，成为不是会员的“会员”。有的同志讲，“稳定、扩充、提高，”是解决壮大队伍的六字方针。就是把现有的积极分子稳定下来，依靠这批积极分子去扩展，在这个基础上去壮大。

3、一些同志要求成立研究会。发展有可能成立，但现有条件还不成熟，等条件成熟以后，同志们的要求就自然而然地